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时间：2023年4月22日

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湘办发【2019】10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和《衡南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清财绩【2021】66号）等文件要求，我局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属全额财政拨款的政府一个级预算部门。其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事业发展战略、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电体育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2. 管理全县性重大文体旅游活动，指导重点文体设施建设，统筹规划文化产业、旅游、广电、体育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广电、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旅游、广电、体育产业发展。
3. 指导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市场发展，对文化（文物）、旅游、广电、体育、新闻出版（版权）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文物、旅游、广电、体育市场。
4. 指导、推进文化（文物）、旅游、广电、体育科 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电、体育行业信息化、标 准化建设。
5. 推进文化（文物）、旅游、广电、体育领域的公 共服务，会同有关部门统筹安排文旅广体相关事业经费：规 划、指导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产品生产；组织、指导、协调全县重点公共文化、旅游、广电、体育设施建设和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建设：负责指导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美术馆、博物馆、纪念馆、体育场（馆）等基层公共文化 体育事业建设。
6. 管理全县文化（文物）、旅游、体育、艺术事业；指导、协调艺术创作与艺术生产：扶持地方性、代表性、示 范性、实验性文化艺术品种和体育项目，推动各门类艺术的发展；管理、指导艺术教育事业：指导、组织、协调全县性重大文化和体育活动。负责监测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有经济运行和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
7. 指导、监督管理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和文物、旅游、体育、新闻出版（版权）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对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和网络游戏服务进行监管（不含网络游戏的网上出版前置审批）。
8. 统筹规划指导全县群众体育发展及活动开展：负 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 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
9. 组织管理体育训练、体育竞赛、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加强 体育后备人才建设，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10. 指导和监督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拟订发展规划；负责对广播电视摇出机构所播出的节目内容、质量及传输、监测、播出、覆益等进行监管；指导、协调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融合中的相关工作。
11. 协调和指导全县文物的保护、管理和利用工作。 照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依法组织协调重大文物违法案 件的查处，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负责文化遗产申报及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协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12. 管理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承普及工作。
13. 拟订全县文旅广体系统人才教育、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相关系列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工作。
14.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情况**

**1.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现设有办公室、政策法规与组织人事股、行政审批服务股、公共文化艺术服务股、旅游与文化遗产管理股、广播电视与科技规划发展股、群体竞争训股、审计与财务股8个股室。有文化馆、图书馆、全民健身服务中心、旅游服务中心、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衡南县红色教育基地服务中心6个二级机构。

**2.人员编制情况**

2022年年初有干部职工48人，截止2022年末，我单位实有在职人员43人、退休人员2人，转隶3人。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2022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2022年,县文旅广体育局年初预算为664.61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比上年605.16万元增加59.45万元，增加9.8%，主要原因是人员转隶，人员经费增加。

2022年预算收入调整数为1902.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拔款资金1538.92万元（其中：本级追加280万元，上级补助391万元,上年结转188.54万元。），占收支总比80.88%；政府性基金301万元（来源于体育彩票县级分成、省体彩中心的全民健身赛事经费），占收支总比15.82%；其他收入62.82万元，占收支总比3.3%。

**（二）2022年部门决算情况**

**1.决算资金来源情况**

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2022年决算资金来源共1902.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拔款资金1538.92万元（其中：本级追加280万元，上级补助528.5万元。），占收支总比80.88%；政府性基金301万元（来源于体育彩票县级分成、省体彩中心的全民健身赛事经费），占收支总比15.82%；其他收入62.82万元，占收支总比3.3%。

**2.决算资金使用情况**

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2022年度支出合计1902.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4.73万元，占总支出的29.7％；项目支出1338.01万元，占总支出的70.3％；2021年度决算总支出合计为2762.56万元，2022年与上年对比总支出减少了31.12%，其中：基本支出下降7.69%（上年度基本支出611.7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项目支出减少37.8%（上年度项目支出2150.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项目经费投入减少。

**（三）2022年决算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用于保障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564.73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533.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5％；

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30.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5％；

 **（2）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系我局为完成文化、旅游、体育、广电等工作而发生的支出， 2022年项目支出1338.01万元，2021年项目支出2150.8万元，较上年减少了812.79万元。2022年项目支出主要有：“一门四烈”归园布展、市十一届运动会参赛及承办费、社会足球场建设、文旅产业引导等发生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使用和管理情况**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年无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2.公务接待费

2022年公务接待费1.16万元。主要用于各类文化体育活动演职人员、工作人员及各兄弟单位互访学习交流工作餐支出。2022年我局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县的相关规定，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的支出，比2021年度2.07万元减少0.91万元，减少了43.66%。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年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本级现有车辆0辆，使用公务用车平台公车运行费2.4万元。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日常公用经费

2022年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8.8万元，与2021年25.8万增加3万元，增加11.6%，主要是增加了转隶人员。

3.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底，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本级现有车辆0辆，50万元的通用设备及专用设备为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对照有关规定，我局从预算编制、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和管理等方面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算配置**

预算编制人数48人，在职人员48人，年中退休2人，在编制控制范围内。

**（二）预算执行**

2022年支出决算为1902.74万元，为全年预算的286.29%全部执行到位。“三公经费”实际支出1.16万元，完全控制在年初预算内，并且逐年递减。

**（三）预算管理**

2022年我局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预算管理：

一是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今年，根据中央八项规定有关精神以及财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审计等部门的意见，我局对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进行了完善。同时，在财务开支把关方面认真执行相关文件并严格财务开支审批程序，加强对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等各项开支的管理。重点保障日常运转及重点工作的需要，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依法依规公开部门预决算。根据全县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统一安排部署，我局已在衡南县党政门户网站公开了2022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算，社会反响良好，圆满完成了“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

三是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我局对所属资产进行了较为全面的清查，按资产分类登记，做到账实相符。

**（四）职责履行情况**

2022年我局荣获“全国文化和旅游系统先进集体”、县文化馆再次被评为“国家一级馆”，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被评“全国基层先进文化综合执法队伍”、“全国三八红旗集体”等。2022年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一）文化惠民精彩纷呈。一是**成功举办了“书香云集**·**文化衡南”全民阅读活动，开展“书屋书香 阅读悦享”、“乡村振兴，文化先行”等一系列送书下乡惠民活动，为广大群众送上丰富的精神文化食粮。**二是**全面启动了“送戏下乡**·**演艺惠民”等流动演出服务和公益电影放映服务。完成送戏下乡100场次，农村公益电影放映4500余场。三**是**成功举办全县文化和旅游真抓实干争先创优暨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助推乡村振兴工作培训班，不断提升基层文化服务能力。

**(二）文艺宣传推陈出新。**紧紧围绕衡南屋场恳谈会基层治理新模式、清廉衡南建设、党的二十大宣传等，创新文艺宣传方式，不断扩大文艺宣传影响力。创作了渔鼓词《红色衡南民富强》、快板《清廉衡南美名扬》《清廉春风暖民心》等一批文艺作品，在各屋场演出，深受群众喜爱。特别是在党的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中，我们充分发挥部门优势，以理论宣讲与文艺宣传相融合的方式，精心策划“贯彻二十大·文化进万家”文化惠民演出、“贯彻二十大·共圆中国梦”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学习贯彻二十大·经典朗诵进校园”等系列宣传活动。大力开展“四会一课”主题活动，以文艺形式、文化活动载体让党的二十大精神飞入寻常百姓家，走进田间地头。

**（三）设施体系持续完善。一是**启动县文教新城体育公园项目建设工作，与湖南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同时体育中心项目正在办理前期立项手续。二**是**启动县洛夫文学艺术馆布展建设工作，已完成布展方案评审，明确由县发展集团负责建设，依法依程序确定了中标布展公司，现正着手收集整理洛夫文学相关资料。**三是**开展了湖南省“最美潇湘文化阵地”创建工作，对桐梓山红色文化村设施进行提质升级 。**四是**全面启动第七次全国公共图书馆评估定工作，已完成评估材料网传上报工作。**五是**稳步推进云集窑址本体保护修缮工程，有望年前完工。**六是**完成县城非遗文化一条街装修布展，进一步加强了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力度。

**（四）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一是**推进宝盖古建筑群之大屋场、刘氏宗祠、王氏宗祠消防工程等工程建设。二**是**公布全县第六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共5大类9个项目。三**是**完成了一批非遗工坊申报工作，其中公布市级非遗村镇1个、非遗工坊1个、非遗街区1个。九龙茉莉花茶、胡大姐豆腐、诗魔烧饼被省文旅厅、乡村振兴局联合公布为非遗工坊典型案例。**四是**复排传统经典戏曲剧目《孟姜女》参加衡阳市复排传统经典戏曲剧目展演活动。

**（五）旅游工作稳步发展。一是**成功举办“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暨衡南文旅营销推介会 、“唱响红色旅游·助推乡村振兴”2022年衡南县桐梓山景区红色旅游线路推介活动 等活动。**二是**成功打造了栗江长冲湖、车江十牛山水、泉溪喇叭堰村等8个乡村旅游目的，推出“五一游玩推荐线路”、“七一红色旅游线路”、“‘近’享国庆好时光 衡南假期旅游推荐”等精品路线。**三是**开展省等级民宿、星级乡村旅游点评定工作，组织日灿油茶山庄、清水塘生态农庄、云顶山庄分别参评省五星级民宿、五星级乡村旅游点评定。**四是**组织开展2022年春季赏花节会系列活动，为全县乡村振兴营造氛围。**五是**推进岐山创4A工作，已通过省文旅厅景观质量评定。

**（六）竞技体育持续向好。一是**做好备战参赛湖南省第十四届运动会工作，我县“一县一品”柔道项目共获奖牌10枚，其中金牌6枚。**二是**不断完善全县公共体育设施体系，向全县相关行政村（社区）配发了一批健身器材，其中：路径器材40套、乒乓球台15套、篮球架10套。三**是**成功举办衡南县第三届推进太极拳“六进”活动、2022年衡南县第九届“体彩杯”男子篮球联赛、衡南县统战系统“同心杯”气排球赛等大型体育赛事活动。

**（七）广电安全守牢底线。一是**强化两会期间安全播出行业监管，安全播出平安有序；**二是**加强党的二十大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安全播出保障，确保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播出和传输安全、网络安全和设施安全。

**（八）文旅产业蹄疾稳步。一是**体彩销售3400余万元。**二是**与省体育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合作增设10个体彩销售网点**三是**将衡南县体育中心、归园红色旅游业态开发、衡南县桐梓山红色旅游区基础建设三个项目申报2022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6.97亿元。**四是**完成全县固定资产投资5个文旅产业项目入库任务，累计固定资产投资额约5亿元。**五是**革命题材花鼓戏“一门四忠烈”申报为2023年文艺创作规划重点项目。

**（九）市场监管平稳有序。一是**开展文化市场专项整治，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五全一常态”机制，加强对文旅行业重点场所的疫情防控、安全生产监管。截止目前，共出动执法人员2940人次，检查经营场所1033家次，查处违法违规经营行为13起。**二是**组织执法人员参加2022年衡阳市第五届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取得团体优胜奖。三**是**成立专案组及时查处办结了网络非法发行出版物“6.14”案，并成功评选为2022年湖南省重大备案案件。

综上所述，我局圆满完成年初设定的预算指标，并且100%执行到。群众对我局的工作非常满意超过90%。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单位内部绩效评价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现阶段单位内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处于起步阶段，在评价管理方法中缺乏一定的操作性，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单位财政支出绩效评估成效的发挥。

　　五、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是完善单位内部绩效评价机制，提高内部绩效评价机制可行性。二是组织财务人员学习会计及预算法律法规，提高整体业务素质。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计划执行批复的预算，做到专款专用，防止超标准执行，进一步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规范财务支出。

衡南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2023年4月22日